

证券代码：688595

证券简称：芯海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45

债券代码：118015

债券简称：芯海转债

芯海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芯海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芯海科技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8月19日上午11: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6日通过邮件及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卢国建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以及《芯海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作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；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报告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；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芯海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芯海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《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芯海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根据经营管理需要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君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

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王君宇先生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及履职能力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芯海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任职资格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芯海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》（2025-04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芯海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0 日